高麗史/卷四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世家第三 ◄

高麗史
世家第四 高麗史第四

► 世家第五

〈正憲大夫工曹判書集賢殿大提學知 經筵春秋館事兼成均大司成臣鄭麟趾奉 敎修〉

顯宗一

顯宗元文大王，諱詢，字安世。安宗之子，母曰孝肅王后皇甫氏。成宗十一年壬辰，七月壬辰，生，稍長，封大良院君。年十二，千秋太后忌之，逼令祝髮。初，寓崇敎寺，有僧夢見大星隕寺庭，變爲龍，又變爲人，卽王也。由是，衆多奇之。穆宗九年，移寓三角山神穴寺，太后屢遣人謀害。寺有老僧，穴地於室而匿之，上置臥榻，以防不測。一日，王偶題溪水詩曰：『一條流出白雲峯，萬里蒼溟去路通。莫道潺湲巖下在，不多時日到龍宮。』詠小蛇曰：『小小蛇兒遶藥欄，滿身紅錦自班斕。莫言長在花林下，一旦成龍也不難。』又夢聞雞聲砧響，問於術士，以方言解之曰：「雞鳴高貴位，砧響御近當，是卽位之兆也。」十二年二月己丑，奉迎，卽位於延寵殿。

二月庚寅，以康兆爲中臺使，李鉉雲爲中臺副使，蔡忠順爲直中臺，尹餘爲尙書右丞兼直中臺。是月，遣司農卿王日卿如契丹，告哀稱嗣。罷敎坊，放宮女一百餘人，毁閬苑亭，珍禽奇獸龜魚之類，放之山澤。

三月以柳允孚爲門下侍中，柳邦憲爲門下侍郎平章事，康兆爲吏部尙書叅知政事，陳頠爲刑部尙書叅知政事，劉瑨、王同穎爲尙書左右僕射，崔沆、金審言爲左右散騎常侍，蔡忠順爲吏部侍郎左諫[1]議大夫，金勵爲兵部尙書，文仁渭爲工部尙書。是月，議築開

京羅城。

四月丙戌，朔遣借工部侍郎李有恒如契丹，賀太后生辰。甲午，追謚考妣。戊戌，赦，養老病，放逋懸，輕徭役。賞功臣，褒賢士，錄勳舊。除女樂，濟軍粮，群望神祇，加勳號，增文武官爵。

五月戊辰，改英華館，爲會同館。乙亥，納延興宮主女金氏爲妃。戊寅，赦徒罪以下，加文武官階一級，考滿者增秩。賜京軍布有差，南道民戶實東北邊鎭者，放歸田里。是月，賜安昌齡等及第。

六月東北界，蝗。

七月癸酉，敎文官常叅以上，各上封事，極言時政得失。辛巳，御毬庭，集民男女年八十以上及篤疾者六百三十五人，賜酒食、布帛、茶藥，有差。以翰林學士崔沆爲師傅。

八月甲午，門下侍郎平章事柳邦憲卒。

十月壬午，以韋壽餘爲門下侍郎平章事，陳頠爲內史侍郎平章事。

十二月丙申，敎曰：「朕忝承祖業，恭紹丕基，御玄菟之封疆，奉皇天之眷命。子育黎庶，不敢遑寧，慮一德之未孚，或彝倫之攸斁。每躬勤於聽斷，冀馴致於大平。昨者，方及秋旻，未收祆霧，陰陽交錯，氣候乖差。是增若厲之誠，乃切責躬之戒，避正殿，減常羞，旰食宵衣，心祈口禱，果蒙感通，便致淸和。可謂能敬無災，轉禍爲福，固合益思祗畏，仰副高明，更勤恤於邦家，愈勵精於政事。然萬機之務，獨理爲難，允資臣下之功，共協乾坤之道。方因儆懼，乃示箴言。若乃衡軸之司，實是民瞻之地，固宜彌[2]綸闕漏，獻納謨明，斟酌化源，佐佑王業。暨掄材之職，選士之權，搜草澤而無使遺賢，勉公平而勿遵阿黨。或懸科設法，折獄審刑，合盡哀矜，不行苛刻，足召和氣，俾無沈冤。至於百執事，恪居官聯，謹守職務。儆之以揚淸激濁，省之以背公向私。逮夫牧守之官，各懷字民之心，無忘愛物之意。至於鎭邊將帥，訓齊師旅，育養驍雄，務備不虞，戒于無度。咨！汝中外卿士，當夙夜以匪懈，在終始以不渝。噫！天鑑非遙，旣垂敬戒，予心勿怠，己致感通。更增夕[3]之誠，冀賴日新之慶，故求共理，以保將來。

元年

○(庚戌)元年春正月乙丑，廢上元道場。

閏二月甲子，復燃燈會。

夏四月癸丑，親祀太[4]廟。己未，賜徐崧等及第。

五月甲申，流尙書左司郎中河拱辰，和州防禦郎中柳宗于遠島。拱辰嘗擊東女眞見敗，宗恨之，會女眞九十五人來朝，至和州館，宗盡殺之，故並坐流。女眞訴于契丹，契丹主謂群臣曰：「高麗康兆弑君，大逆也，宜發兵問罪。」

秋七月戊寅，朔契丹遣給事中梁炳，大將軍那律允來，問前王之故。

八月丁未，朔遣內史侍郎平章事陳頠，直中臺尙書右丞尹餘如契丹。

九月遣左司員外郎金延保如契丹，秋季問候，左司郎中王佐暹，將作丞白日昇如契丹東京，修好。

冬十月丙午，朔以叅知政事康兆爲行營都統使，檢校尙書右僕射上將軍安紹光爲行營都兵馬使，少府監崔賢敏爲左軍兵馬使，刑部侍郎李昉爲右軍兵馬使，禮賓卿朴忠淑爲中軍兵馬使，刑部尙書崔士威爲統軍使，率兵三十萬，軍于通州，以備契丹。癸丑，契丹遣給事中高正，閤門引進使韓杞來，告興師。叅知政事李禮均，右僕射王同穎如契丹，請和。

十一月丙子，朔遣起居郎姜周載如契丹，賀冬至。契丹主遣將軍蕭凝來，告親征。庚寅，復八關會，王御威鳳樓，觀樂。辛卯，契丹主自將步騎四十萬，渡鴨綠江，圍興化鎭，楊規、李守和等固守不降。己亥，康兆與契丹，戰于通州，敗績就擒。庚戌[5]，丹兵陷郭州。壬子，丹兵至淸水江，安北都護府使工部侍郎朴暹棄城遁，州民皆潰。癸丑，丹兵至西京，焚中興寺塔。甲寅，陷肅州。庚申，大流星隕于郭州。辛酉，契丹主攻西京不拔，解圍而東。癸亥，西京神祠，旋風忽起，契丹軍馬皆僨。召還河拱辰、柳宗，復其爵。壬申，夜，王與后妃，避丹兵南幸。甲戌，次楊州，遣河拱辰及戶部員外郎高英起奉表，往丹營請和。

二年

○(辛亥)二年春正月乙亥，朔契丹主入京城，焚燒太[4]廟、宮闕、民屋皆盡。是日，王次廣州。丁丑，扈從諸臣，聞拱辰等被執，皆驚懼散走，惟侍郎忠肅、張延祐、蔡忠順、周佇、柳宗、金應仁不去。戊寅，王發廣州，次鼻腦驛。壬午，次長谷驛。乙酉，丹兵退。丙戌，王過仁義縣，次水多驛。丁亥，踰蘆嶺，入羅州。乙未，王回駕，次伏龍驛。戊戌，次古阜郡，己亥，次金溝縣，庚子，次全州，留七日。壬寅，楊規、金叔興與契丹戰死。癸卯，契丹主渡鴨綠江引去。以蔡忠順爲秘書監，朴暹爲司宰卿，周佇爲禮部侍郎中樞院直學士，韓昌弼爲閤門通事舍人。暹自安北遁還京都，挈家往其鄉務安縣，道逢車駕，隨至羅州，已而辭歸。又聞兵退來謁，乃有是命，時議譏之。

二月丁未，發全州，次礪陽縣。戊申，次公州，留六日，納金殷傅長女爲妃。庚戌，以金繼夫爲兵部侍郎，李端爲吏部員外郎。丁巳，次淸州。己未，設燃燈會于行宮，是後，例以二月望，行之。庚申，發淸州。丁卯，還京都，入御壽昌宮。己巳，刑部奏：「劉彦卿世受國恩，不思報效，率先降敵，請流配妻子。」從之。

三月戊子，以卓思政爲御史中丞。辛丑，以劉瑨爲內史侍郎平章事，趙之遴、崔士威叅知政事。

夏四月丁未，以卓思政爲右諫議大夫。以久旱，禱雨于宗廟。移市肆，禁屠宰，斷繖扇，審冤獄，恤窮匱。己酉，以皇甫兪義、崔昌並爲侍御史，柳韶爲殿中侍御史，金宗鉉、朴從儉並爲監察御史。壬子，贈戰沒中丞盧頲，禮賓卿。丙辰，賜戰沒大將軍蔡溫謙、申寧漢，郎將元泰，別將崔元，拾遺乘里仁，太史丞柳仁澤家，米布有差。丁巳，命有司，收瘞中外戰死骸骨，祭之。敎宰相曰：「語云：『危而不持，顚而不扶，將焉用彼相。』書曰：『惟木從繩則正，后從諫則聖。』君臣之義，得不悉心以匡救乎？朕自叨纘服，備歷艱危，夙夜兢愧，思免厥愆，卿等勉輔不逮，且無面從。」以李靖、崔輔成爲尙書左、右丞。辛酉，禱雨于松嶽，大雨。乙丑，遣工部郎中王瞻如契丹，謝班師。先是，王欲遣使契丹，命太史筮之，得乾之蠱，奏曰：「乾，爲君爲父，乾健則無所不通，九五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蠱之爲卦，尊者在上，卑者在下，此亦以下事上之象，吉。」丁卯，置迎賓、會仙二館，以待諸國使。

五月乙亥，東北女眞酋長鉏乙豆率其屬七十人來，獻方物，各賜衣服、銀皿。戊寅，以庾方爲兵部尙書兼上將軍，崔賢敏爲工部尙書，金審言爲禮部尙書，崔冲爲右拾遺。丁

亥，加平壤木覓、橋淵、道知巖、東明王等神勳號。丁酉，以朴昇爲殿中侍御史。

六月癸卯，朔以姜邯贊爲翰林學士承旨。丁卯，以李靖爲殿中監，孫夢周爲尙書左丞。

秋七月癸酉，以崔士威爲西北面行營都統使，張延祐、蔡忠順並爲中樞使。甲申，刑部奏：「郎中白行隣，當南幸之際，留在京城，自稱御史中丞，與李因禮、巨貞等，召募徒奴爲軍，見敵不戰而潰，請除名。」從之。壬辰，敎曰：「去年，契丹圍西京，沙門法言，見義奮勇，忘生徇國，可贈首座。」

八月癸卯，刑部奏：「趙容謙、柳僧虔、李載、崔樴、崔成義、林卓，當南幸之時，驚動行宮，請除名支配。」從之。甲辰，以梁稷爲御史中丞。乙巳，以文仁渭爲右僕射，朴忠淑爲西京副留守。庚戌，以張延祐判御史臺事。丙辰，論康兆黨，流卓思政、朴昇、崔昌、魏從政、康隱于海島。丁巳，以皇甫兪義爲吏部郎中，柳韶爲侍御史，曹子奇、李擇成並爲殿中侍御史，李仁澤爲監察御史。乙丑，遣戶部侍郎崔元信如契丹。丙寅，御寬仁殿門，饗耆老、孤獨、篤疾者，賜物有差。己巳，以叅知政事崔士威爲西京留守。是月，增修松嶽城，築西京皇城。東女眞百餘艘，寇慶州。

九月丙子，左僕射叅知政事趙之遴卒。以崔士威爲吏部尙書，朴暹爲將作監，康義爲尙書右丞，朴從儉爲侍御史。乙酉，耽羅乞依州郡例，賜朱記，許之。壬辰，以李昉爲西京副留守。

冬十月庚子，朔以兵部尙書庾方叅、知政事西京留守兼西北面行營都兵馬使。乙丑，遣都官郎中金崇義如契丹，賀冬至。命尙書張延穊[6]修營宮闕。

十一月壬午，遣刑部侍郎金殷傅如契丹，賀生辰。

十二月己酉，以文仁渭叅知政事。是月，契丹殺河拱辰。

三年

○(壬子)三年春二月甲辰，女眞酋長麻尸底，率三十姓部落子弟，來獻土馬，三十姓，曰阿干頓、曰尼忽、曰尼方固、曰門質老、曰弗遮利、曰居質阿、曰黏閒逸、曰尼質阿、曰耶邏多、曰邀揭囉、曰要悅逸、曰鬱唁、曰烏臨大、曰蒙骨拽、曰暈底憲、曰徒怠、

曰耶兀逸、曰拏乙信、曰拏乙晏、曰冬骨逸、曰支闍逸、曰魚瑟殷、曰麼乙逸、曰塗沒尼、曰云突梨、曰押閒伊、曰惱一伊、曰排門異、曰佛徐逸、曰滿尹伊。乙卯，敎曰：「語曰：『百姓不足，君孰與足？』頃因戎事，民失農業，道殣相望，念黎庶之若此，豈君父之獨安？其令尙食大官，減省常膳。」戊午，以韋壽餘爲侍中，劉瑨爲門下侍郎，崔士威爲內史侍郎平章事，崔沆爲吏部尙書叅知政事，朴忠淑爲尙書左僕射，蔡忠順爲禮部尙書。

三月庚午，慶州地震。壬申，宋人王福、錢華、楊太、葉淸、王弩、李太、林惜，來投。

夏四月癸亥，門下侍中韋壽餘卒。是月，霜。契丹詔王親朝。

五月己巳，東女眞寇淸河、迎日、長鬐縣。遣都部署文演、姜民瞻、李仁澤、曹子奇，督州郡兵，擊走之。撤慶州朝遊宮，以其材修皇龍寺塔。乙酉，謁元陵。丙戌，集僧于內殿，講仁王般若經。

六月甲辰，以時御宮庭湫隘，令常叅官，五日一見。乙巳，以李守和爲左拾遺。庚戌，宋人葉居腆、林德、王皓來投。癸丑，禮官請令中外陳賀生辰，敎曰：「寡人早値閔凶，永違供養。每及劬勞之日，益切追感之心，豈忍悲懷，反受慶會？今後，兩京、諸道進賀，一切禁之，止置祝壽道場，永爲恒式。」監察御史李仁澤，與東北面行營兵馬使姜邯贊有隙，論訴不已，命罷仁澤職。以旱，命有司，治冤獄，放輕繫，禱祠山川。甲子，遣刑部侍郎田拱之如契丹，夏季問候，且告王病，不能親朝。丹主怒，詔取興化、通州、龍州、鐵州、郭州、龜州等六城。

秋七月戊寅，敎曰：「朕頃在泗水，彦孝、孝質二人，扶持左右，夙著勤勞，可賜良田，以賞其勞。」

八月丙申，朔日食。戊戌，日本國潘多等三十五人來投。壬寅，耽羅人來，獻大船二艘。東北州鎭有年。

九月己巳，遣西頭供奉官文儒領如契丹來遠城。

冬十月丙午，南楚人陸世寧等來，獻方物。閏月女眞毛逸羅、鉏乙豆，率部落三十姓，詣和州乞盟，許之。庚午，遣工部尙書叅知政事張瑩，禮部侍郎劉徵弼如契丹。癸未，

契丹使太[4]尉韓邠來。

十二月丁丑，慶州地震。敎曰：「昔在晋朝，太室燒毁，杜預、謝鯤等，奏修嘉德門，權安神主，以行祭禮。今以寡人不德，致令淸廟挺災，惻愴雖深，興營未暇。乃欲先造木主，置于齋坊，其令禮官，擬議奏聞。」庚寅，張瑩與契丹引進使李延弘來。是月，作西京木覓祠神像。創重光寺。

四年

○(癸丑)四年春正月丁酉，遣禮賓少卿張洎如契丹。庚戌，宋閩人戴翼來投，授儒林郎守宮令，賜衣物田莊。辛酉，以金作賓爲御史中丞，韓昌弼爲右補闕，黃周亮爲侍御史。壬午，慶州地震。癸未，敎曰：「朕以眇躬，忝爲元首，愆違所積，變異相仍。祆不妄作，是用憂懼，宜令有司，講求弭災之道，以聞。」庚寅，遣中樞院使蔡忠順如契丹。

三月辛丑，金州地震。戊申，契丹使左監門衛大將軍耶律行平來，責取興化等六城。

夏四月乙丑，右常侍全輔仁上表，乞致仕，不允。丙子，隕霜殺草。癸未，以工部尙書叅知政事張瑩爲西京留守。

五月丁酉，契丹來告，改統和爲開泰。壬寅，女眞引契丹兵，將渡鴨綠江，大將軍金承渭等擊却之。癸卯，納敬章太子女，爲妃。

六月丁卯，遣借尙書右丞金作賓如契丹，賀改元。癸酉，松嶽崩。

秋七月戊申，契丹使耶律行平復來，索六城。

八月乙亥，謁義陵，赦。

九月丙午，御寬仁殿，覆試，賜林維幹等及第。庚戌敎曰：「輔國大將軍宋能，驃騎大將軍庾孫逮事太祖，從軍有勞，今尙無恙，已及期頤，其各加大匡。」丙辰，以吏部尙書叅知政事崔沆監修國史，禮部尙書金審言修國史，禮部侍郎周佇、內史舍人尹徵古、侍御史黃周亮、右拾遺崔冲，並爲修撰官。

冬十月修功臣堂。

十一月丁未，金州地震。

十二月戊午，朔日食。丙戌，金、慶二州地震。

五年

○(甲寅)五年春正月甲午，宮闕成。壬子，彗見于五車。

二月庚申，彗入大陵。甲子，御新闕。鐵利國主那沙使女眞萬豆來，獻馬及貂鼠、靑鼠皮。丙子，敎：「民年七十以上無官者，並加正位級。」甲申，以光休、梁一、巨貞，並爲郎將，以賞戰功。

三月庚寅，白虹貫日。辛丑，白氣貫日。壬子，敎曰：「追尊祖考，以明功烈，人子之志也。朕取來月，饗于閟宮，宜委所司議定。」禮官奏加上先王、先后尊謚。

夏四月甲戌，致仕門下侍中柳允孚，加內史令。丙子，親禘于齋坊，始以穆宗祔，赦流罪以下。以劉瑨檢校太師守門下侍中，崔士威爲門下侍郎平章事，金審言爲內史侍郎平章事。丁丑，賜禹玄符等及第。

五月辛卯，太白晝見。丙午，中樞院副使田拱之卒。

六月庚申，敎曰：「防戍軍道死者，官給斂具，函其骨，驛送于家。其商旅死而不記姓名本貫者，所在官司，爲之權瘞，誌其老壯形貌，勿使疑誤，以爲永式。」是月，加陳頠、李禮均爲門下侍郎平章事，王同穎爲內使侍郎平章事，尹餘爲司宰卿，王佐暹爲將作少監，以奉使契丹，被留未還也。

秋七月庚寅，修社稷壇。

八月甲子，遣內史舍人尹徵古如宋，獻金線織成龍鳳鞍幞，繡龍鳳鞍幞各二，良馬二十二匹，仍請歸附如舊。宋帝詔：「登州置館于海次，以侍之。」己巳，移御明福宮。丙子，慶州地震。己卯，以內史侍郎平章事金審言爲西京留守，盧戩爲御史中丞。癸未，

以梁稹爲吏部侍郎中樞副使。

九月乙酉，以孫夢周爲翰林學士承旨，李龔爲翰林學士。丙申，契丹遣將軍李松茂，又索六城。

冬十月己未，契丹遣國舅詳穩蕭敵烈來，侵通州。興化鎭將軍鄭神勇，別將周演擊敗之，斬七百餘級，溺江死者甚衆。

十一月癸未，朔上將軍金訓、崔質等率諸衛軍作亂，流中樞院使張延祐，日直皇甫兪義。乙酉，金訓等請：「武官常叅以上，皆兼文官。」從之。庚寅，訛言北山諸寺僧擧兵來，京城大駭，戒嚴。

十二月丁巳，赦流罪以下，減諸死罪杖流。除皇甫兪義、張延祐及常赦不免外，諸流配人，並與量移。海瀆山川神祇，各加勳號。京中人戶，賜穀有差，孝子、順孫、義夫、節婦，量賜分物，文官七品以上，入仕二十年者，改服章，道官加次第職。

六年

○(乙卯)六年春正月契丹作橋於鴨綠江，夾橋築東西城，遣將攻破，不克。癸卯，契丹兵圍興化鎭，將軍高積餘、趙弋等擊却之。甲辰，又侵通州。

三月癸未，幸西京。甲午，王宴群臣於長樂宮，誅金訓、崔質等十九人。己亥，契丹侵龍州。女眞以船二十艘，寇狗頭浦，鎭溟道都部署擊敗之。

夏四月庚申，契丹使將軍耶律行平來，又索六城，拘留不遣。是月，王至自西京。

五月辛丑，大流星隕于西南。癸卯，以金殷傅知中樞事。

六月己酉，朔日食。閏月甲辰，以李周憲爲刑部尙書，張延祐爲戶部尙書。宋泉州人歐陽徵來投。

秋七月庚申，罷武官所請建官號。都兵馬使奏：「將軍鄭神勇、林英含，及軍士一萬二千五百餘人，皆有邊功，請增級以賞。」從之。

八月乙未，內史令柳允浮卒，輟朝三日，謚敬安。

九月甲寅，契丹使監門將軍李松茂來，索六城。己未，契丹來攻通州。癸亥，興化鎭大將軍鄭神勇，別將周演，散員任憶，校尉楊春，太[4]醫丞孫簡，太史丞康承穎等引兵，出契丹軍後，擊殺七百餘級，神勇及六人死之。丁卯，契丹攻寧州城，不克而退。庚午，大將軍高積餘，將軍蘇忠玄、高延迪，散員金克，別將光參等追擊死之，丹兵虜兵馬判官王佐，錄事盧玄佐而去。

十一月己巳，戶部尙書張延祐卒。甲戌，慶州地震。是歲，契丹取宣化、定遠二鎭，城之。遣民官侍郎郭元如宋，獻方物，仍告契丹連歲來侵。表曰：「借以聖威，示其睿略，或至傾危之際，預垂救急之恩。」

七年

○(丙辰)七年春正月庚戌，契丹耶律世良、蕭屈烈侵郭州，我軍與戰，死者數萬人，獲輜重而歸。甲寅，契丹使十人到鴨綠江，不納。乙卯，移御壽昌宮。贈鄭神勇尙書右僕射上柱國，周演將軍，任憶中郎將，楊春郎將，孫簡尙藥奉御，康承穎太史令，授神勇子均伯，郎將兼尙乘奉御。戊午，以姜民瞻爲內史舍人。壬戌，兵部奏：「郎將秦明、柳高價、康孝等七十四人，請增爵一級，以賞邊功。」從之。丙寅，以故將軍高延迪死事，賻其家米五十碩，麥三十碩，布一百匹。丁卯，以金殷傅爲戶部尙書，李守和、崔忠爲左右補闕，李作忠、歐陽徵爲左右拾遺。戊辰，以尹徵古爲中樞院副使。己巳，以張瑩爲左散騎常侍，蔡忠順復爲禮部尙書。壬申，奉太祖梓宮，復葬顯陵，庚戌，之亂，移安梓宮于負兒山香林寺，至是還葬。郭元還自宋，帝詔曰：「朕位居司牧，志存安民。雖分域以有殊，惟推誠而無間[7]。念卿本道，固深軫於懷思。睠彼隣封，亦久從於盟好，所期輯睦，用泰黎蒸。」

二月己卯，以金老玄爲尙書右僕射。庚辰，兵部奏：「中郎將蔡宏、李康等一百五十九人，並有戰功，請增爵一級。」從之。壬午，契丹王美、延相等七人來奔。甲申，金訓等父母妻姊妹祖孫叔伯緣坐者，皆放之，其子若同産兄弟，歸之本貫，常赦不原。己丑，王以壽昌宮怪異數見，移御明福宮。辛丑，太白經天。兵部奏：「將軍黃虎猛等三十九人，皆有戰功，請加職一級。」從之。甲辰，契丹曹恩、高忽等六人來投。

夏四月甲申，以異膺甫攝司憲大夫，徐訥爲中丞，柳韶爲雜端，曹子奇爲侍御司憲，金祐甫、李成功爲殿中侍御司憲，安宰均、李元秀、劉玄佐、李懷、郭紳、李周佐爲監察。司憲臺庭栢樹，枯死有年，至是復生。

五月乙巳，宮人金氏生王子，賜名欽，仍賜延慶院，金銀器、匹段[8]田莊、奴婢，鹽盆、魚梁。辛亥，契丹馬兒、保良、王保、可新等十三戶來投。乙丑，尙書省奏：「龜州軍橘仙、永夢謀叛，斬之。」契丹要豆等三人來投。

六月丙子，以金殷傅爲中樞使上護軍，郭元爲刑部侍郎右諫議大夫，皇甫兪義爲給事中，金猛爲中樞直學士。戊寅，契丹志甫等三人來投。庚辰，王子生於恒春殿，賜名秀。乙酉，契丹張烈、公現、申豆、猷兒、王忠等三十戶來投。

秋七月甲辰，都兵馬使奏：「將軍高積餘，中郎將徐肯，郎將守岳等三千一百八人，曾於通州之役，殺獲甚多，請不拘存沒，增職一級。」從之。辛亥，御明福殿覆試，賜金顯等及第。庚戌，以李周憲爲尙書右僕射。丁巳，契丹由道、高宗等九人來投。庚申，敎曰：「比聞秋稼將成，飛蝗爲害。豈刑政之或戾，將災沴之使然，其內外囚，徒流以下，取保出獄，疏理速決。」

八月契丹朱簡、從道等八人來投。

九月己酉，敎曰：「南界州縣，蝗旱重仍，言念飢民，能無責己？宜避正殿，減常膳，禁諸宮院飮酒作樂。」契丹羅墾等五人來投。甲寅，以李周憲爲西京留守。丙寅，以孫夢周爲禮部尙書。辛未，契丹奉大、高里等十九人來投。

冬十一月辛丑，朔賜鄭神勇家良田二十結。癸丑，以崔沆爲內史侍郎平章事，庾方爲刑部尙書叅知政事。丙辰，祈雪于群望。契丹匡乂兒等十人來投。

十二月辛巳，以元祐爲工部尙書，智蔡文爲右常侍，皆以武職兼之。乙未，契丹瑟弗達等六人來投。是歲，復行宋大中祥符年號。

八年

○(丁巳)八年春正月丁未，檢校太[4]尉左散騎常侍叅知政事張瑩上表，乞退。

三月甲辰，賜鄭倍傑等及第。丙午，白氣貫日。丁巳，以李端爲司憲中丞。

夏四月遣門下平章事崔沆，中樞副使尹徵古于泗州，奉遷安宗梓宮，王備法駕，迎于東郊。

五月戊申，以李龔知中樞事。壬子，中樞使戶部尙書金殷傅卒。乙丑，加上考妣尊謚。六月螟。

秋七月戊戌，契丹光正等七戶來投。庚子，兵部奏：「正輔李龍奉，正朝任述光等三十人，皆有邊功，請加鄕職一級。」從之。辛丑，宋泉州人林仁福等四十人來，獻方物。己酉，女眞靺鞨木史，率部落來朝，賜爵及衣物。契丹買瑟、多乙、鄭新等十四人來投。遣刑部侍郎徐訥如宋，獻方物。戊午，上將軍尙書右僕射安紹光卒。

八月癸酉，契丹果許伊等三戶來投。乙亥，謁乾陵。乙酉，東女眞盖多弗等四人來投，請效邊功，許之，優禮賜物。壬辰，西女眞揩信，擒契丹東京崇聖寺僧道遵以來。癸巳，契丹蕭合卓圍興化鎭，攻之九日不克。將軍堅一、洪光、高義出戰，大敗之，斬獲甚多。甲午，黑水靺鞨阿離弗等六人來投，分處江南州縣。

九月甲辰，契丹群其、昆伎，女眞孤這等十戶來投。己酉，兵部尙書金徵祐上表致仕。壬子，契丹烏豆等八人來投。戊午御宣政殿，閱兵。是月，早蝗，王避正殿，減常膳。

冬十月壬申，修顯陵。

十一月丙申，以李元爲龍虎軍上將軍兼戶部尙書。己亥，太白經天。

十二月丙寅，以蔡忠順爲左散騎常侍中樞使。乙亥，謁顯陵，赦。是月，敎：「高勾麗、新羅、百濟王陵廟，並令所在州縣修治，禁樵採，過者下馬。」

九年

○(戊午)九年春正月乙未，朔遣使西京，祭太祖于聖容殿，以重新肖像也。丙申，西女眞未閪達等七人來，獻甲鎧及馬。定安國人骨須來犇。庚子，宰臣率百官上表：「請還

御正殿，復常膳。」不允。壬子，東女眞鋤栗弗，西女眞阿主等四十餘人來，獻馬及甲鋖、旗幟、貂鼠、靑鼠皮。戊牛群臣累請復常膳，許之。

二月戊辰，賜海、弩二軍，校尉、船頭以下，茶布有差。己巳，西女眞氣凌擧、渠伊等來，獻皮、鐵甲及馬。乙亥，敎曰：「《禮記》『季春之月，省囹圄，去桎梏。』內外法司，宜遵月令，以導陽和，用爲恒式。」以盧戩爲中樞副使上護軍。己卯，東女眞猱於率部落來，獻馬及貂皮，賜衣帶、貨物。甲申，門下省奏：「龍川校尉朴鳴金，願以所授邊功階職，代授其父。」從之。乙酉，加國內山川神祇勳號。西女眞麻捫、麻閥達等來，獻土馬，賜貨物。丙戌，契丹張正等四人來投。

三月甲午，朔契丹宋匡襲、伊蓋等十餘人來投。癸卯，收瘞郊坼[9]餓死人骸骨。

甲辰，以鄭忠節、金承渭，並爲兵部尙書。東女眞阿梨古，西女眞淩渠等百餘人來，獻方物，並賜爵，又賜匹段[8]。庚申，白氣貫日。

夏四月戊辰，王后金氏薨于玄德宮。庚午，黃霧四塞凡四日，京城多患瘴疫，王分遣醫，療之。辛巳，東女眞仇陁囉，西女眞渠逸等二十餘人來，獻土馬、器仗，賜衣帶、貨物，西女眞木史、木開等二百戶來投。

閏月戊戌，東女眞酋長阿廬大等來，獻土馬、貂鼠皮，賜衣物。癸卯，宋江南人王肅子等二十四人來，獻方物。是月，修開國寺塔，安舍利，設戒壇，度僧三千二百餘人。

五月乙丑，契丹史夫來投。戊寅，飯僧十萬。東[10]女眞牛那、特烏、伊弗等三十餘人來，獻土馬、兵器，並賜爵及衣物。己卯，以姜邯贊爲西京留守內史侍郎平章事，梁稹爲禮部尙書兼中樞使，李龔爲翰林學士承旨，徐訥爲左諫議大夫。庚辰，佐尹康閏奉等十九人，以戰功，增職一級。西北界，螟。壬午，敎：「乙卯，年，契丹入寇之時，諸州鎭將卒有功績者增級，死者優加賻贈。」癸未，賜黃靖等及第。甲申，西女眞陁億、實弗等十人來，獻馬及甲鋖，並增職賜物。

六月乙未，以蔡忠順爲吏部尙書叅知政事。戊戌，西北女眞加乙弗等三十人來，獻馬及兵仗。己亥，以李龔、周佇爲左右常侍。戊申，始創大慈恩玄化寺，以資考妣冥福。庚戌，彗見，長四丈餘。癸丑，東女眞尼骨伊，西女眞諸毛等來朝。庚申，兵部奏：「將軍楊渥，中郎將咸進等四百四十九人，皆有邊功[11]，增職一級。」從之。

秋七月乙亥，大醮于毬庭。丁丑，王子生於延慶院，賜名曰亨，改院爲宮，仍賜禮物。是月，修濟危院。東女眞鳥頭朱等三十餘人來，獻土馬、兵仗，並賜衣物。

八月壬辰，以晋含祚爲戶部尙書。

九月戊寅，以朱德明爲工部尙書。丁亥，內史侍郎平章事金審言卒。東女眞尼亏弗來朝，增授鄕職。以尹徵古爲中樞使。敎：「犯死罪者免死，仗流遠地，赦流以下。」

冬十月丙午，右僕射金老玄卒。以勤幹稱，每有營造，必令監督。丁未，賜龜州女眞木史等三十四人，絹、紬、布五百餘匹，以賞捕賊功。戊申，以內史侍郎平章事姜邯贊爲西北面行營都統使。辛亥，移御壽昌宮。東西女眞酋長鹽之渠、伊那、徐乙那等五十人來，獻馬及甲冑、兵仗，並賜衣物。是月，遣禮賓少卿元永如契丹，請和。行宋天禧年號。

十一月癸亥，輔臣以彗星已滅，表請御正殿，復常膳，從之。丙寅，以全仁輔爲尙書左僕射，韓彬卿爲侍講學士。以于山國被東北女眞所寇，廢農業，遣李元龜，賜農器。

十二月辛卯，東北女眞阿次、烏乙弗等十四人來，獻馬及兵器。壬辰，契丹人王遂來投。戊戌，契丹蕭遜寧以兵十萬來侵，王以平章事姜邯贊爲上元帥，大將軍姜民瞻副之。帥兵至興化鎭，大敗之，遜寧引兵直趨京城。民瞻追及於慈州，又大敗之。辛亥，奉太祖梓宮，移安于負兒山香林寺。甲寅，京城戒嚴。丙辰，赦流罪以下。丁巳，彗見。

十年

○(己未)十年春正月辛酉，蕭遜寧至新恩縣，去京城百里。王命收城外民戶入內，淸野以待。遜寧遣耶律好德賫書，至通德門，告以回軍。潛遣候騎三百餘，至金郊驛，我遣兵一百，乘夜掩殺之。丙子，東女眞酋長于那等來朝。

二月己丑，朔丹兵過龜州，邯贊等邀戰，大敗之，生還者僅數千人。壬辰，右僕射全輔仁卒。以明經出身，累授學官，時稱宿儒，然性輕躁。甲午，姜邯贊凱還，王親迎于迎波驛。壬子，宴將帥于明福殿，幷勞三軍。

三月戊午，朔日食。辛酉，尙書左僕射文仁渭卒。癸亥，以通州都府署庾伯符等一百七十三人力戰死敵，命贈官，賜其家米麥有差。甲子，以異膺甫爲右僕射，姜民瞻爲鷹揚上將軍柱國，柳參爲禮賓卿，金宗鉉爲禮部員外郎。戊辰，鐵利國主那沙使阿盧太來，獻土馬。甲申，慮囚，疏決輕繫。

夏四月癸卯，禱雨于神祠。丙辰，鎭溟船兵都部署張渭男等獲海賊八艘，賊所掠日本生口男女二百五十九人，遣供驛令鄭子良押送其國。

五月丙寅，太白晝見。戊辰，契丹東京文籍院少監烏長公來見。辛巳，以旱，慮囚。壬午，遣使如鐵利國，報聘。

六月丙戌，朔東女眞酋長那沙弗等率衆來朝。戊子，以羅敏爲尙晝禮部侍郎兼右諫議大夫。

秋七月辛酉，以異膺甫、李元爲左右僕射。己巳，宋泉州陳文軌等一百人來，獻土物。庚午，西女眞酋長阿羅弗率衆來，獻馬。壬申，宋福州虞瑄等百餘人來，獻香藥。己卯，于山國民戶曾被女眞虜掠來奔者，悉令歸之。

八月己丑，遣禮賓卿崔元信、李守和如宋，賀正。辛卯，契丹東京使工部少卿高應壽來。乙未，遣考功員外郎李仁澤如契丹東京。乙巳，門下侍中劉瑨卒。壬子，東女眞毛逸羅率衆，來朝，增階職。

九月甲寅，朔太史奏日食，陰雲不見。乙卯，移御壽昌宮。壬戌，以重陽節，賜宴宋及耽羅、黑水諸國人于邸館。

冬十月甲申，朔以柳韶爲司憲中丞。甲午，兩浙忘難等六十人來。

十一月癸丑，朔以姜邯贊爲門下侍郎同內史門下平章事。庚申，徙江南州縣丁戶，以實象山、伊川、遂安、新恩、峽溪、牛峯等縣。辛巳，奉太祖梓宮，復葬顯陵。

十二月癸未，朔王子生於安福宮，賜名緖，改宮號曰延德，仍賜禮物。庚寅，東黑水國酋長仇突羅來，獻土馬、兵仗。壬辰，以大寒，疏決獄囚。丁酉，以崔土威爲淸河縣開國男。戊戌，以姜民瞻爲右散騎常侍。甲辰，以庾方爲千乘縣開國男，蔡忠順爲濟陽縣

開國男。丙午，謁顯陵。辛亥，彗見。

十一年

○(庚申)十一年春正月癸亥，以晉含祚爲右僕射兼都正使，崔元爲戶部尙書，李可道爲尙書右丞，李守和爲起居郎，崔冲爲起居舍人，李作忠爲右補闕。丙寅，黑水靺鞨閼尸頃、高之問等二十四人來，獻土物。辛未，以朴有仁、金訢爲左右拾遺。西女眞酋長高豆花來，獻方物。

二月戊子，以遂安縣隊正赫然及軍李曾，龜州軍柴音達戰死，優賜妻子貨物。己丑，前庫部令史庾翰與其男，沒蕃逃歸，王念其勞苦，特加官，賜衣糧。壬寅，東女眞黔佛羅等七人來，獻契丹官印一顆及土馬。甲辰，以門下侍郎陳頠、李禮均，內史侍郎王同穎，司宰卿尹餘，將作少監王佐暹，少府丞金德華，將作注簿[12]金徵祜，太[4]醫監金得宏被留契丹，各賜其妻米穀有差。封佐暹妻爲開城郡君，子夷甫授禮部主事。己酉，宋泉州人懷贊等來，獻方物。是月，遣李作仁奉表如契丹，請稱藩納貢如故。且歸所拘人只刺[13]里，被留凡六年。

三月癸丑，歸契丹使耶律行平。己未，契丹使檢校司徒韓紹雍來。辛酉，以姜民瞻爲兵部尙書。甲子，女眞歸德將軍弗那率衆來朝。丁卯，以將軍彭洪覇等十人有邊功，並增一級。特賜故將軍鄭神勇家，穀三百碩。

夏四月庚子，王臨軒，遣門下侍郎崔士威、知中樞事姜民瞻，冊子欽爲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師守司徒兼內史令上柱國崇仁廣孝輔運功臣，封延慶君。癸卯，宴文武常叅以上官於明福殿，賜物有差。丁未，遣禮部尙書梁稹，刑部侍郎韓去華如契丹，告封王子，宰臣庾方等諫止之，不納。己酉，東女眞酋長達魯率衆來，獻蕃米三百石。

五月辛亥，朔設師子座一百於內庭，講仁王經三日。丁巳，以尹徵古爲右散騎常侍。乙亥，御明福殿覆試，賜李元顯等及第。黑水靺鞨烏頭那等七十餘人來，獻方物。庚辰，以崔元信、李守和奉使汚辱，並流之。以安鴻漸爲司憲雜端。

六月西北界，蝗。癸巳，遣持書使借司宰少卿盧執中如契丹東京。己亥，弗奈國酋長沙訶門遣女眞奴鬱達來，獻土物。

秋七月乙丑，以久旱，慮囚。癸酉，大雨。

八月丙戌，王以安西道屯田一千二百四十結，施納于玄化寺，兩省再三論駁，不納。丁亥，追贈新羅執事省侍郎崔致遠內史令，從祀先聖廟庭。庚子，以重修大內，移御壽昌宮。

九月丁巳，宴群臣於寬仁殿。己未，王如玄化寺，親擊新鑄鍾，又令群僚擊之，各捨衣物匹段[8]。

冬十月己丑，以玄化寺僧法鏡爲王師。

閏十二月庚戌，以李玄載爲殿中侍御司憲。癸亥，漣州地震。是年，遣崔齊顏如契丹，賀千齡節。金猛如宋。

十二年

○(辛酉)十二年春正月庚辰，白氣貫日。己丑，契丹東京使左常侍王道冲來，告其主將受冊禮。乙巳，改紫宸殿爲景德殿，上[14]陽宮爲正陽宮，左右朝天門爲朝宗，柔遠門爲崇福。是月，黑水靺鞨酋長阿頭、陁弗等來，獻馬及弓矢。

二月丁未，契丹遣檢校司空御史大夫姚居信來聘。辛亥，五冠山崩。癸酉，東女眞懷化將軍摩底介率衆，來朝。甲戌，賜京城男女年九十以上者，酒食、茶藥、布帛，有差。

三月壬午，以庾方爲內史侍郎平章事，朱德明爲尙書左僕射，金玄涉爲刑部尙書，朴訥嵒爲工部尙書，徐訥爲國子祭酒知吏部事。乙酉，西女眞毛逸羅、那忽邏等來，獻土馬、貂鼠皮。癸巳，鐵利國遣使，表請歸附如舊。乙未，契丹東京使檢校散騎常侍張澄岳來聘。丙申，玄化寺北山崩，出玉璞。改文功殿爲文德殿。

夏四月己巳，講仁王經於毬庭[15]三日。

庚[16]午，禱雨。

五月庚辰，造土龍於南省庭中，集巫覡禱雨。丙戌，慮囚。戊子，命尙書左丞李可道，

往取慶州高僊寺金羅袈裟、佛頂骨、昌林寺佛牙，並置內殿。庚寅，雨。

六月丁卯，以張瑩爲尙書左僕射同內史門下平章事，仍令致仕，周佇爲翰林學士承旨。遣韓祚如宋，謝恩。

秋七月甲戌，朔日食。丙子，耽羅獻方物。癸巳，東女眞黑水酋長居蔚摩頭蓋來。癸卯，改明慶殿爲宣政，靈恩殿爲明慶，景德殿爲延英。

八月辛亥，以金因渭爲尙書右僕射，仍令致仕。己未，王如玄化寺，親篆碑額，嘗命翰林學士周佇製碑文，叅知政事蔡[17]忠順製碑陰幷書。戊辰，王子生於延德宮，賜名基。辛未，加賜王子欽護國功臣號。以崔士威檢校太師守門下侍中，崔沆檢校太傅守門下侍郎同內史門下平章事，庾方檢校太保，蔡[17]忠順、尹徵古並檢校太尉。壬申，御寬仁殿覆試，賜趙霸等及第。是月，東女眞實彬阿梨古來朝。

九月癸酉，朔以李龔爲中樞使檢校司空。乙未，黑水靺鞨蘇勿蓋、高之門來，獻方物。遣中樞使李龔，兵部侍郎柳琮如契丹，賀受冊。

冬十月己酉，以李周憲爲尙書左僕射叅知政事。乙卯，東西女眞酋長阿盧大、阿盖等來朝。

十一月癸未，知中樞事、兵部尙書姜民瞻卒。

十二月乙巳，中樞使右散騎常侍尹徵古卒。戊午，以崔士威判尙書吏部事，金猛爲吏部侍郎。

十三年

○(壬戌)十三年春正月丁丑，以郭元爲右散騎常侍，李作仁同知中樞事，金猛權知中樞事。丁亥，黑水酋長沙逸羅、曼投弗等來朝。甲午，贈新羅翰林薛聰弘儒侯，從祀先聖廟庭。丁酉，以劉徵弼爲翰林學士秘書監。

二月辛丑，朔西女眞這羅來，獻人口、方物。壬寅，以李龔爲刑部尙書。己酉，耽羅獻方物。遣軍器少監金仁裕如契丹，春季問候。壬子，契丹孟流、演擧等四人來奔。丙辰，

宮城東北廊一百五十餘[7]火。

丁卯，遣叅知政事朴忠淑，國子司業李瓊如契丹。

三月癸酉，以李可道同知中樞事。乙亥，尙書右僕射李周憲卒。

夏四月契丹遣御史大夫上將軍蕭懷禮等來，冊王開府儀同三[18]司守尙書令上柱國高麗國王，食邑一萬戶，食實封一千戶。仍賜車服、儀物。自是，復行契丹年號。丁卯，以蔡忠順爲內史侍郎平章事兼西京留守。

五月庚午，禱雨于群望[19]。乙亥，溟州上言，銀鑛出旌善縣。丙子，韓祚還自宋，帝賜《聖惠方》、《陰陽二宅書》、《乾興曆》、《釋典》一藏。癸巳，冊子延慶君欽爲王太子。黑水靺鞨踈意等三十餘人來朝。

六月庚子，冊子亨爲平壤君。癸卯，冊子緖爲樂浪君。乙巳，以庾方爲門下侍郎平章事。壬子，置東宮官屬。戊辰，延德宮主金氏卒。

秋七月丙子，都兵馬使奏：「于山國民，被女眞虜掠逃來者，處之禮州，官給資糧，永爲編戶。」從之。東西女眞阿羅大等來，獻土物。

八月庚子，契丹東京持禮使李克方來言：「自今，春夏季問候使，幷差一次，與賀千齡節正旦使同行，秋冬季問候使，幷差一次，與賀太后生辰使同行。」甲寅，宋福州人陳象中等來，獻土物。鐵利國首領那沙遣黑水阿夫閒來，獻方物。辛酉，廣南人陳文遂等來，獻香藥。甲子，納國子祭酒徐訥女爲淑妃。

九月己巳，賜京城男女年八十以上及篤、癈疾者，酒食、茶布，有差。丙子，契丹東京使王守榮來。癸未，遣都官郎中尹宗元如契丹，賀太后生辰。丁亥，遣左散騎常侍郭元，尙書右丞王諝如契丹。戊子，契丹首于昧、鳥於乙等十九人來投。

冬十月庚戌，慮囚。乙卯，冊延慶宮主金氏爲王妃。以霖雨不止，祈晴于群望。己未，以徐訥爲中樞使右散騎常侍，李可道爲中樞使國子祭酒，韓祚、柳韶爲左右諫議大夫。辛酉，以周佇爲禮部尙書，李作仁爲司憲大夫，金猛爲中樞副使。

十一月乙酉，契丹東京使高張胤來。

十二月辛丑，契丹弗大等十一人來投。癸丑，西女眞魚尼底來告：「親姑曾隨投化人昧那來，住大國京都，已經數年，思戀本蕃，乞以土馬贖之。」卽命放歸，還其馬。己未，東女眞首領史彬來，獻馬及弓矢。

〈世家卷第四〉

註釋

↑ 原本「鍊」

↑ 原本「　　」

↑ 原本「夂」

^ 4.0 4.1 4.2 4.3 4.4 4.5 原本「大」

↑ 原本「戍」

↑ 原本「際」

^ 7.0 7.1 原本「閒」

^ 8.0 8.1 8.2 原本「叚」

↑ 原本「圻」

↑ 原本「柬」

↑ 原本「切」

↑ 原本「薄」

↑ 原本「剌」

↑ 原本「土」

↑ 原本「庚」

↑ 原本「庭」

^ 17.0 17.1 原本「蔡-示+禾」

↑ 原本「一」

↑ 《東亞臺本》此处原本有「一」，誤也